

# 关于公布废旧物资处置问题线索受理渠道的通知

根据能源集团废旧物资处置专项治理工作要求，现将废旧物资处置问题线索受理渠道公布如下。

## 一、受理重点

1. 违反党纪法规和有关规章制度，在处置废旧物资过程中利益输送、以权谋私等问题；

2. 废旧物资处置工作人员失职失责，不作为、乱作为、假作为等问题；

3. 制度落实不到位，处置废旧物资随意性大、管理混乱等问题。

## 二、受理渠道

1. 举报电话: 0531-51758240;

2. 举报邮箱: [jwjcb@shandong-energy.com](mailto:jwjcb@shandong-energy.com);

3. 来信地址: 山东省历下区舜华路 28 号山东能源纪委，邮编: 250101。